司法院　公告

公告日期：110 年 11 月 22 日
聯絡人：李冠聲專員
電　話：(02) 2361-8577 轉 290

主旨：公告司法院（以下簡稱本院）遴選 111 年度寒假期間大專院校法律系、所工讀生面試名單及相關事宜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遴選本院 111 年度寒假期間大專院校法律系、所工讀生，定於本（110）年 12 月 4 日(星期六)，就本案實施期間仍具學生身分之應徵者，辦理面試。

二、報到時間：110 年 12 月 4 日(星期六)，分二梯次：

(一) 第一梯次：上午 9 時 10 分，應試編號 1-1 至 1-8、2-1 至 2-8。

(二) 第二梯次：上午 10 時 20 分，應試編號 1-9 至 1-16、2-9 至 2-16。

三、面試名單：詳次頁附表。

四、應試人員請於當日攜帶國民身分證並配戴口罩，至本院(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 124 號)一樓會客室服務台集合，由專人引導前往應試場所；請應試人員準時報到，逾時得不候。

五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疫情，請應試人員配合本院實施相關檢疫措施，如體溫超過攝氏 38 度者，將通報由權責單位處理，並促請儘速就醫。

六、本次面試如為因應疫情，有停止辦理之必要，將另行公告。

司法院遴選111年寒假期間大專院校法律系、所工讀生應試人員名單及報到時間表

日期：110年12月4日(星期六)

地點：司法院一樓會客室服務台

第一梯次報到時間：上午9時10分			
第1組		第2組	
1-1	吳○融	2-1	方○璟
1-2	林○宣	2-2	邱○芸
1-3	溫○萱	2-3	楊○威
1-4	蔡○君	2-4	薛○橋
1-5	朱○瑋	2-5	劉○瑋
1-6	李○圓	2-6	周○彥
1-7	黃○慈	2-7	陳○芬
1-8	黃○翎	2-8	高○綾
第二梯次報到時間：上午10時20分			
第1組		第2組	
1-9	陳○魚	2-9	許○凱
1-10	鐘○蘋	2-10	曾○翔
1-11	丁○萱	2-11	鄭○瀞
1-12	何○傑	2-12	劉○妮
1-13	宋○瑋	2-13	張○淇
1-14	宋○遠	2-14	張○瑛
1-15	魏○勳	2-15	吳○琪
1-16	林○憓	2-16	陳○